股票简称：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000778　　公告编号：2019-51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及生效时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需按照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相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做如下调整：

1、资产负债表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

（1）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2）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执行新财务报表格式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26,528,353.55	5,817,514,814.58
变更后:		
应收票据	4,472,064,762.58	4,125,499,300.28
应收账款	1,854,463,590.97	1,692,015,514.30
变更前: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454,342,382.08	6,607,119,870.96
变更后:		
应付票据	1,103,980,944.96	1,154,065,327.34
应付账款	5,350,361,437.12	5,453,054,543.62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变更前:		
减：资产减值损失	228,777,169.85	220,995,664.22
变更后: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777,169.85	-220,995,664.22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要求，并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 2019 年 6 月财务报表及比较财务报表已按上述财会〔2019〕6 号的规定进行编制。执行上述新财务报表格式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3、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